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公示 2019 年 1 月建筑工地扬尘防治 第二次评分“红黑榜”上榜企业的通报

昆明经开区辖区各在建房屋建筑、市政道路项目参建各方：

根据《关于在主城区全面实行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红黑榜”公示制度的通知》昆建通〔2018〕738号文件要求，为有效传导工作压力，通过媒体和社会的监督，督促参建企业压实建筑工地扬尘防治主体责任。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全面实行建筑工地扬尘防治“红黑榜”公示制度，现将 2019 年 1 月第二个半个月评分周期内辖区在建项目红黑榜公示如下：

一、公开表扬的“红榜”

（一）房屋建筑工程

1.云安电子数码标准厂房一期 B 标段（主体室外阶段）

参建单位：云南上为投资有限公司、云南新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云南源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上榜理由：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扬尘污染治理“六个百分之百”、“八个必须”的要求，采取土方施工湿法作业、进出口设车辆冲洗装置、施工道路全部硬化并及时保洁、裸土覆盖严密等多项措施，现场执行力较强，自控体系完整，2019 年 1 月第一次评分 92 分。

2.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中心实验室（国土资源部昆明矿产资源监督检测中心）异地搬迁项目（一期）（主体室外阶段）

参建单位：云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中心实验室、云南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云南地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上榜理由：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扬尘污染治理“六个百分之百”、“八个必须”的要求，采取土方施工湿法作业、进出口设车辆冲洗装置、施工道路全部硬化并及时保洁、裸土覆盖严密等多项措施，现场执行力较强，自控体系完整，2019年1月第一次评分90分。

3.云南省质量技术监督综合技术检验检测基地（主体室外阶段）

参建单位：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

上榜理由：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扬尘污染治理“六个百分之百”、“八个必须”的要求，采取土方施工湿法作业、进出口设车辆冲洗装置、施工道路全部硬化并及时保洁、裸土覆盖严密等多项措施，现场执行力较强，自控体系完整，2019年1月第一次评分90分。

（二）市政道路工程

1.昆明经开区204号道路工程第三标段工程施工

参建单位：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昆明市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上榜理由：施工时合理分步实施，控制土方开挖和存留时间；破路施工土方开挖后将开挖出的土方合理堆放，并及时进行覆盖、转运；清扫水稳层、旧混凝土路面作业时，采用洒水、吸尘措施，当采用空压机、鼓风机吹扫时，采取喷淋降尘等有效的降尘措施；路沿石、路

砖等构件切割、加工和进行其他切割、钻孔、凿槽等易产生粉尘的作业时，采取湿作业、喷雾等方式进行降尘。

2.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呈黄路（北段）工程第Ⅳ标段

参建单位：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大彻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云南云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上榜理由：施工时合理分步实施，控制土方开挖和存留时间；破路施工土方开挖后将开挖出的土方合理堆放，并及时进行覆盖、转运；清扫水稳层、旧混凝土路面作业时，采用洒水、吸尘措施，当采用空压机、鼓风机吹扫时，采取喷淋降尘等有效的降尘措施；路沿石、路砖等构件切割、加工和进行其他切割、钻孔、凿槽等易产生粉尘的作业时，采取湿作业、喷雾等方式进行降尘。

二、通报批评的“黑榜”

在2019年1月第一个半个月评分周期内昆明经开区辖区范围内全部建筑工地扬尘防治量化评分达标。被列入“黑榜”的项目和企业将作为经开区检查或抽查的重点对象，进行约谈、预警或黄牌警告，并上报省住建厅、市住建局联合惩处。

此次共五个项目，14家参建单位列入红榜，全区通报表扬；暂无项目进入“黑榜”。请列入“红榜”的项目、企业持续保持现场扬尘防治成果。

昆明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1月31日

